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2年年度报告的
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543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现将《监管工作函》内容公告如下：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年报及前期公告披露，公司主营液晶面板等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分别实现归母净利润-8.07 亿元、26.69 亿元、-26.62 亿元，盈亏波动大，其中报告期业绩大幅亏损主要系液晶面板产品价格持续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液晶面板业务毛利率为-27.87%，同比大幅减少 57.31 个百分点。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 2020 年至 2022 年液晶面板行业的市场需求、竞争格局、产品成本及售价变化情况，说明近三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业绩表现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趋势；（2）液晶面板业务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报告期主要产品的成本构成、出货数量及销售价格变动情况，说明报

告期内公司液晶面板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及其原因，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年报及前期公告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余额 0.98 亿元，为 2017 年增资彩虹光电形成，本期未曾计提商誉减值。2021 年末商誉减值测试时，公司预测彩虹光电 2023 年至 2026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5.06%、2.00%、1.00%、0，2022 年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同口径预测值分别为 15.01%、19.38%、7.99%、2.99%，明显上调。而报告期内彩虹光电实现营业收入 80.58 亿元，同比下降 43.72%，亏损 26.67 亿元，同比由盈转亏。

请公司补充披露：（1）2021 年末、2022 年末商誉减值测试主要参数特别是销售收入增长率的选取依据，分析说明在彩虹光电业绩由盈转亏的情况下，上调相关参数的依据及合理性；（2）结合彩虹光电业绩变化情况，说明在其本期大额亏损的情况下，报告期末未对其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9.54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 0.78 亿元，计提比例为 9.16%，其中本期新增计提 0.48 亿元，上期计提 0.5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因液晶面板产品价格持续下降导致大额亏损，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低于上年同期，且整体计提比例明显低于同行业公司。

请公司：（1）结合存货的主要构成，说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测算过程；（2）结合成本及主要产品售价变化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明显低于同行业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34.27 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32.26 亿元，合计占期末资产的比例高达 65.40%。在建工程项目中，因合肥 TFT 玻璃基板生产线更新改造由固定资产转入 1.52 亿元；张家港 TFT 玻璃基板项目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为 119%，工程进度为停工。但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新增计提减值准备。此外，年报中在建工程部分数据

前后披露不一致。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减值计提政策及减值测算过程，结合资产用途、状态、效益情况及更新改造等处置安排，说明报告期内未新增计提相关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张家港 TFT 玻璃基板项目是否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是否存在应转固未转固的情况；

（2）在建工程相关数据前后不一致的原因，核实年报其他信息披露是否准确，并按规定予以更正。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中铂金通道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16.22 亿元。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公告称，因铂金通道技术提升，其贵金属损耗率下降，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相关会计估计，将铂金通道残值率由 40%调升至 70%，年折旧率由 3.33%调整至 1.67%。本次变更增加当期利润 598.79 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铂金通道设备贵金属损耗率下降的技术试验数据及生产线应用测量数据，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情况，说明铂金通道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变更时点的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按完整年度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3 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第一名、第三名款项性质均为往来款。其中，应收第一名欠款方欠款期末余额 2878 万元，占比 45.06%，账龄长达 5 年以上，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往来款的欠款方信息、形成原因、款项支付时间，相关款项长期挂账的原因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催款措施；（2）往来款涉及的欠款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请独立董事就问题（2）发表意见。

7.年报披露，前期公司与康宁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都虹宁、咸阳虹宁两家公司，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51%。因两家公司章程中约定部分重大事项需经过全体董事一致批准方可实施，公司未对上述公司形成控制，年报中以合营企业列示。

请公司补充披露：（1）合资设立成都虹宁、咸阳虹宁交易背景、及投资金额，说明章程中相关约定的原因，并结合投资目的及其实现效果说明相关约定的合理性；（2）结合章程所述部分重大事项的具体类型及范围，说明公司认为无法对成都虹宁、咸阳虹宁形成控制的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2）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公司将根据《监管工作函》要求，尽快组织相关人员就上述问题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